

证券代码：836208

证券简称：天职咨询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天职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 月 12 日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公司总部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张超

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52,780,358 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48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天职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自然人张超、鲍立功、刘玲、熊峰合计持有的子公司天职（北京）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0% 股权。详情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8-038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430,35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股东张超、鲍立功、刘玲、熊峰为本次交易对手方。上述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崔成立、高媛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参会人员的资格及统计

结果均为合法有效、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职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天职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

天职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 月 14 日